

公告编号：2018-031

证券代码：870425

证券简称：长江股份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长江超声智能装备（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超声智能装备（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战略发展规划，于2018年7月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2018年7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长江超声智能装备（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长江超声智能装备（广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长江超声智能装备（广东）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公司拟于2018年7月23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7月19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长江股份，证券代码：870425）自2018

公告编号：2018-031

年 7 月 20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19 日。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江超声智能装备（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0 日